淡江時報 第 468 期

**徐純芳：加入WTO將使兩岸貿易規則更符合全球貿易的規範。**

**翰林驚聲**

講題：兩岸加入國際貿易組織後對兩岸經貿之影響

主講人：經濟部國貿局第四組組長徐純芳

時間：五月二日下午一時

地點：驚聲509

主辦單位：歐洲研究所

　【記者劉郁伶整理】「兩岸加入WTO不是解決問題的萬靈丹，因為兩岸真正的問題在於意識形態的不同，這就好比有兩個人原本是兄弟關係，但其中一個人卻擺明了要另一個人叫他爸，這樣他怎麼能服氣呢？但加入世貿組織不可諱言的，可以使大陸與台灣兩地的貿易規則更符合全球貿易的規範。」經濟部國貿局第四組組長徐純芳除了對未來兩岸加入WTO表示肯定外，也一語道破兩岸問題的癥結所在。

　目前負責亞太地區業務的徐純芳曾經多次參與台灣加入世界貿易組織的入會談判，在長達十年與各國交涉的經驗之中，最令她難忘的是與美國談判「米酒」的問題。由於加入WTO之後，酒類將以酒精濃度作為課稅的標準，台灣米酒濃度高達40%，一瓶卻只賣24元，因此被美方認為是不合理的現象。「那種談判的場面真的不會輸給拍電影，會場內東西要如何擺設，談判內容的陳述，流程的進行，事先全部都得演練安排。」徐純芳說。

　還記得當天，她與負責談判的同仁進入會場時，手上就拎著兩瓶用紅線綁著的米酒，還準備兩個酒杯讓美方代表試喝，在他們皺著眉認為這種酒真是不太好喝之後，又把他們請去台北街頭吃「燒酒雞」，店家在他們面前把四瓶米酒倒入鍋中當場煮給他們看、請他們品嚐，這些努力都只是為了讓美方代表知道米酒是料理酒，而非他們認為是像紅酒一樣拿來享受的高級酒。但是由於台灣仍有3%的米酒飲用人口，美方認為這就是商業利益，因此米酒仍然無法被當成料理酒來處理。

　徐純芳也在此介紹世界貿易組織四項主要的規範原則：不歧視原則、市場開放原則、公平競爭原則及透明化原則。不歧視原則是指給予所有外國產品同等的待遇；市場開放原則則是各國應將其國內市場開放，使國內產品與國外產品獲得相同的競爭條件；以各項輔助措施達到公平競爭的目的；消除非關稅障礙，使貿易規則透明化。隨著時代的進步，WTO從原本只規範實質的傳統商品延伸到服務貿易（金融、保險等服務業）及與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權的部份，並逐漸重視投資、勞工、環境、電子商務等新議題。

　在兩岸加入WTO方面，「中國大陸雖然比台灣早申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但因先後碰上天安門事件、美國誤炸中共駐南斯拉夫大使館及最近的撞機事件，而使入會案耽擱下來，未來比較有可能的是將中共與台灣入會議案擺在一起，先通過中共的案子，出去休息一下，再通過台灣入會案的方式。」徐純芳表示。

　為什麼中共想要加入WTO呢？她說：「因為外資總比外債好吧！況且改革是一條無法倒退的路，當嚐過改革後的實質利益，誰還想回去過以前的苦日子呢？再說，加入WTO後，中國大陸就可以獲得更公平的貿易機會。目前，美國對中共的最惠國待遇是採取一年一審的方式，每年到了那個時候，美國就會藉故問問中共你們魏京生在哪兒？要不要給西藏獨立啊！中共哪受得了啊？！一旦中國大陸加入WTO，這些問題都沒有了！」

　「但是中國大陸由於基礎建設的不足、對國際規範的認知有限、國營企業改革困難重重、保守勢力的反對，再加上各國只給中共五年到七年的調適期，未來這些問題將慢慢浮現出來。」徐純芳提醒眼中只看到大陸市場無限商機的人別忽略了中國大陸背後深層的結構問題。